

**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**  
**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关于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**  
**2019 年度薪酬的审核意见**

董事会：

根据董事会的授权，人事和薪酬委员会按照《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和相关考核规定，对公司高级管理层 2019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审核，审核意见如下：

2019 年，公司经营管理层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精神，严格按照“六稳六新”和“稳中提质、改革创新”的工作思路，持续围绕“保安提质创效”扎实开展工作，在经营管理经营业绩、提质增效、安全生产等方面均取得了较好成效，完成了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确定的各项经营目标。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，公司根据考核结果制订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方案公平、合理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，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、考核标准。同意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事和薪酬委员会  
崔利国 黄书铭 王作棠 郁向军  
2020年8月20日